公司代码:688200　　公司简称:华峰测控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无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如下: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61,185,1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61,185,186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峰测控	688200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骥	魏文渊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2号楼7层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2号楼7层
电话	010-63725652	010-63725652
电子信箱	ir@accotest.com	ir@accotes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4754-2017),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电子和电工机械专业设备制造下的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562)。公司所在行业属于科创板重点推荐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中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

按照产品主要用于模拟及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的测试,产品销售区域覆盖中国大陆、中国台湾、美国、欧洲、日本、韩国等全球半导体产业发达的国家和地区。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领域,以其自主研发的产品实现了模拟及混合信号类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的进口替代。目前,公司已成长为国内最大的半导体测试系统本土供应商,也是为数不多进入国际封测市场供应商体系的中国半导体设备厂商。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为STS8200和STS8300。其中,STS8200是国内率先正式投入量产的全浮动测试的模拟混合测试系统,从进入市场到今天已10年有余;STS8300是公司2018年推出的全新测试系统,能够测试更高引脚数和更多工位的模拟及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测试系统累计装机量超过3500台。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专业从事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向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领域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及配件;并获取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和测试系统配件的销售。

2.　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建立了以基础实验室和研发部为核心的研发组织体系,基础实验室负责前沿技术追踪和研究,研发部负责从基础技术、产品技术和应用技术三个层次开展具体研发工作。为提高研发效率,研发部分为软件设计、硬件设计、PCB设计、FPGA设计和结构设计五个技术团队,研发过程分为项目立项、研发阶段、验证阶段和结项阶段四大阶段。

3.　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方式为直接向原厂采购和向原厂指定的代理商及其分销商采购。质量部同研发部、生产部、采购部根据(合格供方选择和评价准则),结合采购合同金额、通过同类项目不同供方报价对比、供方报价资料、综合质量、价格、服务信息进行比较,确定合格供方的名单。采用协商定价的原则来确定最终的采购价格。目前,公司已与众多优秀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可在最大程度上保障原材料采购的稳定。

4.　生产模式

按照产品特点及市场销售规律,公司采用“销售预测+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根据核心工序自主生产、成熟工序委托外协的方式组织生产,完成生产计划。

5.　销售模式

根据下游市场需求和目身产品特点,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商业谈判、招投标进行方式获取订单,经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境内外贸易商,将等产品在半导体测试行业领域积累了较多的境外客户资源,拥有较为成熟的境外销售渠道,同时目身的技术水平和团队也能够为终端客户提供一定的技术支持服务。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

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下的“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设备行业是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重点支持发展的行业。近几年,国家对半导体行业的支持力度日益加大,先后出台了《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的通知》和《科技部重点支持集成电路专项》等鼓励和支持半导体设备产业发展的政策,为我国半导体设备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通信、汽车电子等新型应用市场带来巨量芯片增量需求,为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企业提供强大的市场空间;同时,第三代半导体GaN等半导体新材料和新技术的出现为国内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企业带来超车国际巨头的新机遇。

近年来,全球半导体产业向中国大陆转移趋势明显,将为国内半导体设备行业带来良好的发展契机。短期内可能还会受到全球新冠疫情的影响,但长期来看,半导体设备市场持续增长的发展趋势不会改变,预计我国大陆地区的半导体专用设备市场将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

2.　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属的半导体测试机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和知识密集的高科技行业,涵盖多门学科的综合技术应用,包括计算机、自动化、通信、电子和微电子学,在核心技术研发上具有研发周期长、研发风险高和研发投入大等特点。随着半导体技术的不断进步,半导体器件的结构趋于复杂,这在技术的进步对半导体设备的精度和稳定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的半导体设备将向高精度化和高集成化方向发展。

要想实现中国半导体产业自主可控,设备环节的国产化是至关重要的一环。目前以美国泰瑞达和日本爱德万为代表的国际知名企业仍然占据半导体测试设备市场的主要份额,在激求拉动和国产替代浪潮的推动下,我国的半导体设备测试厂商所未有的快速发展契机,半导体设备的国产化进程将不断推进。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半导体设备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和客户认知壁垒,在半导体测试设备领域,美国的泰瑞达和日本的爱德万占据了全球主要份额。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进入半导体测试设备行业的企业之一,在行业内深耕近三十年,目前是国内最大的半导体测试系统本土供应商。

凭借产品的高性能、易操作和服务优势等特点,公司已在模拟及数模混合测试机领域打破了国外厂商的垄断地位,在营收和品牌优势方面均已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目前公司为国内前三大半导体封测厂商模拟混合测试领域的主力测试设备供应商,并进入了国际封测市场供应商体系,在台湾、东南亚、日本和欧洲等地区都有装机。

公司在设计企业领域的客户覆盖面广,跟境内外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保持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尤其是在第三代化合物方面,公司2016年就开始在氮化镓方面进行布局,跟国内外的设计及生产企业紧密沟通,提供成熟的氮化镓芯片测试方案。报告期内,随着氮化镓产品和应用的爆发式发展,给公司带来较好的增长点和驱动力。

3.　我国所处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新兴应用驱动景气上行,封装测试环节同步扩产

半导体行业存在明显的周期性,主要受海外供需影响,宏观经济和技术革新。宏观经济变化影响人们消费能力和意愿,通过下游市场需求影响整个行业景气度;技术革新通过刺激下游消费意愿甚至强制改变市场格局,从需求角度看,以2020年为第5G基站及消费、数据中心、物联网、汽车电子等市场需求处于一个蓬勃待发的位置,半导体即将迎入新一轮高景气长周期。

资料来源:Wind

(2)芯片需求量以及复杂度同步增加,整个封测行业厂商面临严重产能不足

根据国内三大封测厂以及台湾封测巨头日月光的急促和频繁扩产,产能不足将持续一段时间。大量新增的市场需求和大陆半导体产能扩张有利于封测环节长期发展,国产设备供应商将在技术和业绩方面实现双重进步。

(3)第三代半导体测试设备市场前景广阔,公司深耕多年,进入业绩释放期

随着半导体技术的不断突破,第三代半导体器件在快充、5G基站、新能源汽车、特高压、数据中心等领域的应用前景广阔。根据Yole预测,2025年SiC功率器件市场规模将超30亿美元,GaN器件市场规模将超7亿美元,公司在第3代化合物半导体,尤其是氮化镓领域布局较早,在第三代宽禁带半导体功率模块方面取得了让证,量产,解决了多个GaN隔离测试的业界难题。2020年,公司在第三代半导体订单显著增长,未来随着氮化镓、功率模块和电源管理等新兴应用带来大量增量需求,集成电路全产业链国产化加速推进,测试设备涉及芯片制造的全部环节,与客户具有较高的粘性将成为测试设备中巨大的优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270,047,443.56	493,584,129.86	359.91	286,081,428.35
营业收入	397,484,397.41	254,610,663.45	56.11	218,676,73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190,706.27	101,987,135.51	95.31	90,729,26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919,344.72	101,588,319.97	45.61	90,549,29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4,736,499.18	428,011,297.27	398.76	235,655,27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74,522.71	59,650,879.90	132.48	101,779,194.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0	2.27	49.78	2.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40	2.27	49.78	2.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2	28.65	减少17.43个百分点	42.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88	12.83	增加2.05个百分点	11.1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5,408,512.79	98,644,966.07	108,579,406.47	104,851,51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25,165.34	53,578,180.14	47,342,720.70	62,444,64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081,233.97	42,244,088.57	39,607,625.37	32,986,39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7,101.81	43,098,860.01	41,699,830.62	44,438,730.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18,229,556	29.79	18,229,556	18,229,55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时代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0	14,134,316	23.10	14,134,316	14,134,316	无	0	国有法人
深圳芯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888,889	6.36	3,888,889	3,888,88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寅	0	2,200,284	3.60	2,200,284	2,200,284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皓	0	2,053,323	3.36	2,053,323	2,053,32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唐桂琴	0	1,334,453	2.18	1,334,453	1,334,453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爱华	0	1,025,833	1.68	1,025,833	1,025,833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金公司-广发银行-中金公司主动1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801,781	1.31	801,781	801,781	无	0	其他
王东光	0	512,917	0.84	512,917	512,917	无	0	境内自然人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0	465,206	0.76	465,206	465,206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7,484,397.4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6.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9,190,706.27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5.31%。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9年12月31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0年1月1日余额
预收款项	29,426,458.33	-29,426,458.33	
合同负债		26,995,868.25	26,995,868.25
其他流动负债		2,430,590.08	2,430,590.0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9年12月31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0年1月1日余额
预收款项	29,426,458.33	-29,426,458.33	
合同负债		26,995,868.25	26,995,868.25
其他流动负债		2,430,590.08	2,430,590.08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0年度将北京盛态思软件有限公司、华峰测控技术(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爱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88200　证券简称:华峰测控　公告编号:2021-015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本次董事会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董事会之日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2650万元人民币。其中收入项为2000万元,支出项为650万元。相关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2000	/	0.6	151.88	0.01	由于市场具有不确定性,所以预计的范围较大。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上海韬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	108.97	207.32	2.03	由于市场具有不确定性,所以预计的范围较大。
从关联方承租房屋	北京神州华恒商贸有限公司	150	/	29.92	143.20	38.64	/
合计		2650	/	139.49	502.4	/	/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400	151.88	由于市场具有不确定性,所以预计的范围较大。
	北京神州华恒商贸有限公司	150	143.20	/
从关联方承租房屋	北京玲珑花园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	6	/
	小计	156	149.2	/
合计		556	301.08	/

注:鉴于航天科技集团下属企业在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持续性交易,且航天集团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份,基于谨慎原则,前关联人也视同为上市公司关联方的关联方。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3)法定代表人:吴燕生

(4)注册资本:2,000,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1999-06-29

(6)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八号

(7)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八号

(8)主营业务:战略导弹武器系统、战术导弹武器系统、火箭武器系统、航天器系统、以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制、试验、生产的售及服务;军品贸易、各类商业卫星及宇航产品出口、商业卫星发射(含搭载)及卫星运营服务;卫星通信广播电视传输服务;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航天工程和技术的研究、试验、技术咨询与推广应用服务;各类卫星应用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与服务;地理信息测绘技术及产品研发、销售与服务;电器机械、仪器仪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信息设备的研发、销售与服务;化学原料、化学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特种材料研发及应用;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及装备研发;销售汽车及零部件;进出口贸易及投资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服务。

(9)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北京神州华恒商贸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北京神州华恒商贸有限公司

(2)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刘冬梅

(4)注册资本:161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5-11-02

(6)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科技产业大楼7层(园区)

(7)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科技产业大楼7层(园区)

(8)主营业务:销售日用品、文具用品;出租商业用房。

(9)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孙铣、李岚、唐桂琴、王皓和孙骥等

(10)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末,总资产为261.81万元,净资产为133.68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为136.38万元,净利润为-0.16万元。

3.上海韬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上海韬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股岚勇

(4)注册资本:2524万元

(5)成立日期:2007-4-19

(6)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9幢20214室

(7)主营业务:电子测量软件开发和销售,电子测量仪器仪表的销售,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集成电路的制造,精密模具的设计、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8)实际控制人:股岚勇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末,总资产为8,166.23万元,净资产为5,969.65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为9,320.09万元,净利润为918.88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人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
2	北京神州华恒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上海韬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具备专业的业务人员和经营能力,业务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能够保证各项业务的正常履行。

二、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在2021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和和采购商品,从关联方承租房屋。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房租租赁合同签署情况清况

序号	不动产登记证书编号	出租房屋证载权利人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限	房租(万元/年)	房屋坐落	租赁面积(㎡)
1	X京房权证丰字第099130号	北京神州华恒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华恒商贸有限公司	华峰测控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0.7.1-2023.6.30	143.1968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科技产业大楼7层	1226

2.向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销售产品,向上海韬盛采购商品等事项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在公司正常经营的条件下,具备持续存在的可能。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200　证券简称:华峰测控　公告编号:2021-016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2020年部分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蔡琳于2020年10月28日正式担任上海韬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韬盛)董事,上海韬盛于当日开始成为公司的关联方,基于谨慎角度考虑,将2020全年期间向与上海韬盛发生的交易事项认定为关联交易,现予以补充追认。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2020年部分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向关联方上海韬盛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产品,董事会同意补充追认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韬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刘冬梅

(4)注册资本:161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5-11-02

(6)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科技产业大楼7层(园区)

(7)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科技产业大楼7层(园区)

(8)主营业务:销售日用品、文具用品;出租商业用房。

(9)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孙铣、李岚、唐桂琴、王皓和孙骥等

(10)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末,总资产为261.81万元,净资产为133.68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为136.38万元,净利润为-0.16万元。

3.上海韬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上海韬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股岚勇

(4)注册资本:2524万元

(5)成立日期:2007-4-19

(6)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9幢20214室

(7)主营业务:电子测量软件开发和销售,电子测量仪器仪表的销售,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集成电路的制造,精密模具的设计、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8)实际控制人:股岚勇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末,总资产为8,166.23万元,净资产为5,969.65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为9,320.09万元,净利润为918.88万元。

三、追认的关联交易情况

1.与上海韬盛的交易情况

公司因经营需要,向上海韬盛采购产品。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蔡琳在上海韬盛担任董事职务。

公司与上海韬盛发生关联交易如补充确认如下: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发生年度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追认确认金额(万元)	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发生额占当年审计净资产比例(%)
上海韬盛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2020年	市场定价	207.32	2.03	0.1

注:上述交易包括与上海韬盛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交易。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定价依据是交易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及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确定并签署交易协议。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买方: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上海韬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标准:需要取得终端客户的验收通过报告。

订单生效:订单经双方签字盖章即为生效。

售后服务:根据双方签订认可的技术规范来执行。

付款方式:买方取得终端客户的预付款后向销售方预付一部分款项,终端客户验收通过之后,将剩余尾款结清。

逾期付款:买方逾期付款,将按逾期天数每天支付卖方金额款项的0.1%的违约金。

延期交付:卖方延期交付,按照延期交货天数赢体那支付买方金额款项的0.3%违约金。

(二)关联交易的履约安排

上海韬盛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就上述交易与其签署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协议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交易项目的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现在及将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兼董事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没有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海韬盛确认了部分在2020年签署的合同,确认金额为108.97万元;2021年新签署了一份金额为7.46万元的采购合同。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认真审议《关于追认2020年部分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基于审慎原则,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补充确认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中正常业务行为,双方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200　证券简称:华峰测控　公告编号:2021-017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和制度,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公司董事、监事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三、薪酬发放标准

(一)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长乔铣、董事邵丹丹和董事张勇不在公司领取薪酬;董事蔡琳、孙骥和徐捷爽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领取高管薪酬,不领取公司董事薪酬;独立董事石振东、梅运河和肖忠实领取独董津贴,税前5万元/年。

(二)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吴刚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监事会主席赵运坤,监事崔卫军均为公司员工,以其所在的岗位确定薪酬。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确定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其他规定

1、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发放。

2、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200　证券简称:华峰测控　公告编号:2021-018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

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情况

1.机构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大信在全国设有31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17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449人,其中合伙人144人,注册会计师1203人,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25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19年度业务收入14.9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3.3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51亿元。2019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165家(含H股),平均资产额174.78亿元,收费总额2.13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2018-2020年度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2020年12月31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俄券持有人起诉五洋建设、陈志榕、德邦证券,本所等中介机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中介机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本所不服判决已提出上诉。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2018-2020年度,大信受到行政处罚1次,行政监管措施15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2018-2020年度,从业人员中2人受到行政处罚、34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项